



四川警察学院

SICHUAN POLICE COLLEGE

四川警察学院建设与发展 “十三五”规划 (2016年—2020年)

四川警察学院 编制

2016年12月

前 言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深化公安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安教育在整个公安工作中居于先导性、基础性和战略性地位，大力推动公安教育改革发展，培养更多适应公安实战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更好地维护国家安全与社会和谐稳定，是新时期公安工作的迫切需求，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四川警察学院（以下简称“学校”）是四川省唯一一所全日制政法公安类普通本科高校，履行公安专业人才培养、在职民警培训和警务科学研究等职责，是四川公安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四川及西部政法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服务国家安全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深化公安改革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公安民警招录培养机制改革，全面推进学校与四川公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公安高等教育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年）》、四川省教育事业发展、公安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学校《关于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实施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1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7
第三章	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14
第一节	总则.....	14
第二节	公安学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19
第三节	公安技术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24
第四节	法学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29
第五节	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发展规划.....	33
第四章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37
第五章	科研发展规划.....	44
第六章	信息化建设规划.....	49
第七章	民警教育训练规划.....	61
第八章	办学条件建设规划.....	68
第一节	图书馆建设规划.....	68
第二节	校园环境文化建设规划.....	69
第三节	基本建设规划.....	70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历史回顾

“十二五”时期，学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的重大决策和省委教育工委、省公安厅党委的重要部署，深入研判公安高等教育面临的时代背景和学校建设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明确办学定位、调整学科专业布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提升教学科研水平、改善办学基本条件、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各项建设发展事业成就显著。

办学定位更加明确。根据国家教育改革与公安教育转型发展的要求，结合学校现状，学校党委作出了“回归公安本位，贴近公安实战，服务公安工作”，走职业化应用型内涵式发展道路的重大决策部署。学校办学宗旨、理念、目标、规模、层次、类型、培养模式、学科专业、培养目标、服务面向、办学特色等一系列重大问题得以科学界定，公安院校的属性更加彰显。

学科专业调整优化。围绕公安学、公安技术和法学 3 个一级学科、8 个公安（法学）类专业、若干现代警务工作急需的专业方向，构建紧贴公安实战需求的“3+8+X”学科专业体系。针对过去依赖规模求生存、偏离主业求发展、盲目扩招入警就业难等问题，2013 年停止专科招生，2014 年逐步压缩非

公安专业招生规模，2015 年全面停止法学以外的非公安专业招生；整合现有资源，申办符合公安实战需求的新专业或专业方向。

人才培养紧贴实战。积极推进职业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改革，在全国公安院校中创新建立专业类宽口径培养与专业方向专门培养相结合的“2 年大类培养+2 年专业教育”培养模式，着力培养适应现代警务发展需要，具有忠诚政治品格、严明法纪意识、良好人文素养、扎实专业知识、过硬警务技能和富有创新精神的公安专业人才，实现人才培养与公安实战需求的紧密对接。

教学模式改革创新。修订《普通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5 版）》，努力实现培养方案与职业标准、课程设置与岗位要求对接。完善“教、学、练、战”一体化教学模式，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和警务实战技能课教学改革。完善“校警合作”机制，推进“学生实习、教师锻炼、警务科研”三合一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创新警务硕士研究生招录培养模式，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推行“战训合一”民警培训模式，提升民警培训效果。

师资队伍优化提升。通过招录引进、攻读学位、进修培训、实践锻炼、出国访学、互派交流等措施，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提升教师能力水平。做好教师警衔晋升和职称评审工作，畅通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学校现有教职工 449 人，其中教

师 363 人，正高职称 43 人、副高职称 102 人，博士 36 人、硕士 178 人，硕博士占教师总数的 58.95%。中青年学术骨干已成为教学科研中坚。

警务科研服务实战。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完善科研成果发布、评价、转化与激励机制，鼓励教师积极参与警务理论和实战研究；加强与公安机关、院校和企业合作，发挥警务科研对公安实战的服务和引领作用。成功申报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四川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3 个。整合现有科研资源和学科平台，加快现代警务研究中心建设，推进四川公安智库建设。

内部治理更加规范。健全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高校办学自主权。全面梳理并逐步完善学校党建、管理、教学、科研、服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推进制度体系建设和目标绩效管理，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能力，努力实现内部治理规范化、法治化和科学化。2015 年，学校章程经省教育厅核准，正式发布实施，为全面推进依法治校、规范办学提供了准则和依据。

办学条件整体改善。加强校园基本建设特别是图书馆、实验室等重点教学场所建设；加强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全省公安机关“战训合一”示范基地建设稳步推进，基于校园网络平台，涵盖教学、科研、学生管理、行政管理、校园安防等信息化系统建设初见成效。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国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决定性阶段。进一步加快教育改革发展步伐，增强教育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贡献能力，是我国教育系统特别是高等教育面临的重大课题。

公安教育在整个公安工作中居于先导性、基础性和战略性地位。公安高等教育是公安教育训练工作的主体，是国家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安专业人才培养工作是公安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的源头与基础，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毕业生是公安队伍补充警力的主要渠道。积极发展公安高等教育，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重大的战略意义。

近年来，公安高等教育驶入了快速发展的轨道。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机制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公安院校毕业生入警渠道进一步畅通。公安学和公安技术经批准增列为一级学科，公安学科建设取得历史性重大突破。但是，我们也要看到，公安高等教育的区域发展还不够平衡，学科专业结构还不够合理，教学与实战的结合还不够紧密，人才培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在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和公安科学理论研究方面还存在短板，服务公安实战的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

就学校而言，目前仍存在以下问题：

学科专业建设存在差距。一是部分学科专业基础薄弱、特色不鲜明，优势不突出，列入国家、省部级的公安重点专业较

少，特色专业建设滞后；二是部分教材修订滞后、课程内容陈旧、教学方法单一，现代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不紧密，与人才培养目标和行业需求差距较大；三是精品课、优质课、公选课不多，网络课程资源建设不足，服务教学功能欠缺；四是警务专业硕士招录培养基础不牢固、条件限制多、规模较小、整体质量不够高。

教学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一是教学管理与质量保障体系尚未健全；二是教学规范的执行力度不够；三是教学数据信息建设欠规范；四是教学管理技术手段未有效应用。

教师队伍结构性矛盾突出。一是教师队伍总体数量不足，生师比偏高，干部教师长期处于超负荷工作状态；二是师资队伍学历、年龄、职称等结构不合理，高水平拔尖人才缺乏，学科带头人、专业负责人工作机制不健全，国家、省部级教学名师较少；三是部分教师的教学水平和实践指导能力不适应职业化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高水平教学团队建设有待加强。

科研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一是科研管理体制未完全理顺，激励机制不够完善，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二是科研成果现实转化率较低，服务实战能力不强，与公安机关的需求有较大差距；三是特色亮点不突出，科研资源的整合共享力度不够，科研团队建设较薄弱，有重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不多。

办学基本条件还有差距。一是校园土地面积不够，教学行政用房和学生公寓还有缺口；二是实验室缺乏整体规划，场地

不足，利用率和开放程度低；三是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不均衡，专业化标准还需进一步规范；四是信息化建设滞后，校园网、办公自动化系统和图书馆数字资源不能完全满足师生需求。

管理运行质效亟待提升。一是内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较弱，管理运行机制不畅，效率不高；二是部门职责不够明晰，内设机构不尽合理，人员编制、岗位职责“三定”未落实；三是制度体系建设不健全，制度执行落实不到位，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教授治学的氛围不浓厚；四是部分教职工对学校特殊管理体制不够适应，工作积极性受到一定影响，目标绩效管理 with 奖惩激励机制还有待完善。

这些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必须纳入“十三五”时期学校教育综合改革重点攻坚，开拓创新，有效破解。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指导，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依法治校、质量兴校、特色立校、改革强校；遵循高等教育和人才成长规律，坚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突出公安职业特色，全面落实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机制改革要求，坚持“回归公安本位，贴近公安实战，服务公安工作”的指导思想，走职业化应用型内涵式发展道路，坚持公安学历教育、在职民警培训和警务科学研究协同发展，坚持以职业化、专业化、实战化教学改革为重点，全面提高办学质量和教学科研水平，为全省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为四川乃至全国政法公安战线培养输送高素质的党和人民忠诚卫士。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整体推进，重点突破

“十三五”时期，进一步将学科专业建设、警务人才培养、科研服务实战等作为改革的着力点和突破口，设立若干项目工程，集中攻坚；同时，全力抓好一批涉及师生工作、学习、生活切身利益，具有基础性、保障性的重点工作，确保落地见效，以点带面，推动学校整体转型发展。

（二）改革创新，特色发展

全面落实公安院校人才招录培养机制改革要求，着力创新“教、学、练、战”一体化教学模式，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行业水平。根据四川公安工作重点和现实需要，围绕藏区警务人才培养、涉藏警务研究、服务藏区警务工作三个方面重点打造学校特色品牌。

（三）立足公安，服务实战

坚持公安行业本质属性，坚定服务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基本定位，坚守培养公安职业化、专业化、实战化人才基本职能，坚持公安学历教育、在职民警培训和警务科学研究协同发展，以满足公安机关的需求为导向，为公安实战和公安工作决策服务。

（四）校警合作，协同育人

完善“校警合作、协同育人”机制，与公安实战部门高度融合，资源共享，着力构建人才培养共同体。共同推进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培养符合公安工作需要的职业化应用型人才。全面组织实施学校与公安机关人员互派计划，全力提升学校教师的实战经验与一线教官的教学水平，努力打造一支理论扎实、业务精湛的“双师双能型”队伍，为职业化应用型人才培养奠定坚实基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形成结构合理、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学科专业体系，全面建立以职业化、专业化、实战化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稳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科研能力和管理水平，有效发挥科研促进教学、服务实战的作用；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方针，完善治理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改善办学条件，深化改革创新，全面创建具有鲜明区域特色的国内高水平公安本科高校。

（一）学科专业

进一步加强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学科建设，夯实哲学、理学、工学等基础学科，努力将公安学、公安技术打造为省级特色学科；按照公安学、公安技术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以侦查学、治安学、公安管理和公安信息与技术四大板块为基础，推进应用型、紧缺型公安专业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省部级重点专业，全力打造涉藏警务特色专业，整体构建符合现代警务发展需要的公安特色专业群；形成主体学科和基础学科相互支撑、公安重点专业与特色专业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格局。

（二）人才培养

严格落实从严治警方针和招录培养政策，根据公安实战需求制定招录标准和招生计划，确保在校生规模稳定在 6000 人左右；把握公安人才培养规律，突出公安专业特色，制定优化贴近实战的人才培养方案；推进职业化、专业化、实战化教学

改革，完善“教、学、练、战”一体化教学模式，实施以课程学业学分和警察素质养成教育学分双轨并重的人才培养机制；完善“校警合作、协同育人”机制，构建人才培养共同体，加快推进专业实践教学基地标准化建设；稳步实施涉藏警务人才培养工程，全面破解涉藏警务人才招生入警、特色教材、培养模式等方面的瓶颈；集中优势资源办好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稳步提升研究生培养数量和质量，全力确保取得专业硕士点授权；积极拓展研究生人才培养新领域，扩大在职人员以非全日制方式攻读专业硕士学位，进一步完善招生选拔和培养体系。

（三）民警培训

充分发挥学校在民警教育培训工作中的主阵地和资源聚合作用，创新完善“轮值轮训、战训合一”训练模式，以提升民警实战能力为核心目标，面向实战、服务实战、融入实战，积极推进训练内容、方法模式、制度机制和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与民警履职发展相适应，专业化、实战化的公安民警终身职业训练体系，切实提升在职民警培训数量与水平，建成全省“战训合一”示范基地。

（四）学生管理

按照公安院校“政治性、严格性、统一性”要求，加快构建立德树人、突出忠诚教育的“大思政”育人格局，全面落实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科研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实践育人措施。创新学生警务化训练管理一体运行模

式，打破部门界限，整合内外资源，构建警务化训练管理团队，通过严格实施一系列组织化、规范化、制度化警务训练和管理举措，激发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训练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强化学生政治意识、纪律规矩、职业精神、内在素质和习惯养成，全面提升警务化训练管理水平和实战型人才培养质量。

（五）科学研究

整合校内外优势资源，加快建设现代警务研究中心和四川警事科学研究院，创新构建公安大科研平台机制，为四川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智力支撑。建立四川公安科研成果发布机制、评价指标体系和成果转化机制，进一步提升科研管理水平和服务实战能力。加快推进四川公安智库建设，组建高水平的科研与决策咨询队伍，加强公安工作系统性、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研究，服务公安决策和公安实战。

（六）师资队伍

实施“优质师资队伍培育工程”，着力招录引聘一批高层次、高水平的教学科研人才，完善教师培养培训机制、“双师型”人才培养机制和激励机制，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建立完善学科专业带头人选拔、培养、管理机制，集聚一批学科领军人才和教学科研骨干团队。加强教研室、教学团队、课程组等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打造具有特色优势的学科梯队和专业团队。经过 3-5 年努力，建设一支能满足

学校教学和科研需要，规模适当、结构合理、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勇于创新、充满活力的高素质教师人才队伍。

（七）信息网络

全面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推进公安网、校园网平台建设，健全完善信息化网络基础设施，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教学、科研、管理资源数字化，建设高水平数字校园基础支撑和开放服务平台，完善网上教学平台、“一卡通”系统、网站群系统及信息发布系统，建立专业高效的信息技术管理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和服务水平，为师生工作、学习、生活提供更多便利。

（八）办学条件

坚持“五大发展理念”，积极改善办学条件。与省公安厅共建“515 基地”，做好基地管理运行工作。加强图书情报资源建设、校园环境文化建设和基本建设，合理规划校园布局，改造校园道路、场馆设施和部分学生公寓，创建绿色美丽生态校园。

（九）改善民生

以师生为本，着力改善民生，维护师生合法权益，积极为广大师生创造更好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努力创造条件，为教学科研人员搭建成长平台；完善激励机制，调动广大教职工干事创业、开拓创新的积极性；大力营造立德树人、教书育人、尊师重教、健康和谐、团结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

（十）社会服务

强化校地合作共建，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警务实践教学、青年志愿者服务、大型活动安保等为载体，主动融入地方经济社会改革创新大局，切实履行维护国家安全与社会稳定职责，积极为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

（十一）内部治理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党的建设在学校各项工作中的统领作用。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落实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加强队伍管理，加强公安特色校园文化建设，打造思想政治教育品牌阵地，铸造忠诚警魂。

以学校章程为准则，强化人民教师与人民警察身份意识和责任意识，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完善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坚持党委领导、院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依法治校。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强化制度执行，使校风教风学风更加优良，教学科研管理水平稳步提升；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促进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归位发展，使学校治理体系更趋完善，治理能力不断增强，服务公安工作和国家安全战略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第三章 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为建立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学科专业体系，根据学校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总体部署和“十三五”建设发展要求，制定本规划。

第一节 总 则

一、发展目标

以职业化、专业化、实战化人才培养为导向，围绕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 3 个一级学科、8 个公安（法学）类专业，在“3+8+X”的总体架构下，系统开展学科专业建设。

夯实基础学科，培育优势学科，打造特色学科，争取用 5 年左右的时间，完成 10 个以上的国家级、省部级学科建设项目，取得公安学、公安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按照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调整打造现有传统专业，优化专业结构，提升专业实力，办出专业特色，规划并逐步培育建设行业急需、特需的新专业、新方向。

到 2020 年，将交通管理工程、侦查学建成公安部重点专业，治安学、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建成省级优势重点专业，全力打造涉藏治安管理、国内安全保卫等特色品牌专业方向，提升学校专业建设在全国公安院校中的影响力。

二、主要内容

（一）学科建设

按照突出重点、体现特色、稳步推进的原则，坚持以学科队伍建设为核心，以学科平台建设为载体，以服务公安实战和社会发展为导向，充分发挥学校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和思想政治理论学科的优势和特色，积极培育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学科，力争取得公安学、公安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改造、充实和提升语言学、数学、计算机科学、心理学、社会学等传统学科，重点培育涉藏警务特色学科，实现学科建设新的增长点；加大学科平台建设力度，大力推进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警务实验中心建设，加快“社会治理创新研究中心”等省级科研平台建设，推进学科研究的快速发展，力争5年内实现国家级建设项目5项、省部级建设项目10项，努力实现国家级奖励零的突破；加快建立学位、学缘、年龄、专业技术职务等结构合理、发展性强的学科队伍；实施学科带头人制度，打造具有相应规模的学术骨干队伍；依托四川省公安厅战训基地、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四川警察学院分中心，以服务公安实战为目标，努力拓展学校服务公安工作的领域和渠道，提升学校在行业发展中的影响力。

（二）专业建设

坚持以培养公安实战需要的应用型人才为导向，优化专业结构，形成传统专业发展稳定、重点专业建设强化、特色专业

优势明显的专业体系。优化提升侦查学、治安学、公安管理学、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和法学等传统主体专业；巩固完善网络安全与执法、禁毒学、国内安全保卫、涉藏治安管理、现场勘查、视听技术、消防管理、公安指挥等现代警务工作急需的专业或专业方向，力争3年内将交通管理工程、侦查学建成公安部重点专业，5年内将治安学、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建成省级优势重点专业，提升学校专业建设在全国公安院校中的影响力。

围绕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目标，完善课程体系建设。继续推进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积极研发公安信息与大数据应用、反恐怖、警务保障、情报学、警务心理学等方面的新型专业课程；以课程教学改革为龙头，以需求为导向、以学生为中心、以实战为目标，大力推进“教、学、练、战”一体化教学模式，全面深化课程内容、教学方法与考核方式的改革创新；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积极推进网络课程资源建设，拓宽网络选修课程平台，强化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建立教学成果奖励制度，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实践，为各级优秀教学成果奖评选储备资源，力争用5年左右的时间，实现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零的突破。

（三）师资队伍建设

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优化、精干高效、富有创新精神

和竞争力的多元化、高层次、高水平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在国内公安教育界有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培养一批高水平的教学科研团队，基本满足学校事业发展和学科专业建设阶段性目标的需要。加强校警、校际、校地合作，建立多元复合的师资团队，加大“双师双能型”师资培养力度，引进行业专家参与人才培养过程，推进“教学名师”、“优质教学团队”建设，提高师资队伍建设水平。

（四）实验室和实践基地建设

以现有的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警务实验中心为基础，以教学需要为前提，坚持教学与科研并重，提升社会服务功能，建立完善专业教学与科研训练的开放平台，优先保障重点专业实验室建设经费，建好省级虚拟仿真实验室，力争 2017 年把现有的省级虚拟仿真实验室升格为国家级实验室。

加强实践教学基地整合与特色培育，充分利用行业及社会资源，建设一批多功能的综合性警务实习实训基地，逐步发展成为集学生实习与就业、教师教学与科研、警务科技开发与应用为一体的综合性“产学研用”基地。

（五）质量监控

建立完善警察职业教育质量监控机制，在教育质量的组织保障、规范管理、监控运行、信息反馈等方面逐步形成符合现代警务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教育质量监控体系。改进教师评教标准，形成集课后互动、期末评价、毕业反馈为一体的学生

评教体系；落实各级教学督导责任，切实提高教学督导评价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完善第三方教学评价机制，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三、保障措施

（一）制度保障

实行目标责任管理制，以一级学科规划为基础，细化二级学科与专业建设规划，落实责任人，并按照质量标准和进度要求，实行目标管理；加强对学科建设的督促检查，建立学科建设工作激励机制，促进学科建设有效推进；深化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完善和落实学科梯队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

（二）经费保障

完善教学科研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教研、科研课题及学科专业建设项目经费，以及专业综合改革、卓越计划、实验教学中心、人才培养质量与教学改革项目等质量工程专项经费的落实，优先向重点专业、特色专业倾斜。建立健全教学成果奖励办法、学科建设与专业建设经费管理办法，规范经费的管理与使用。

第二节 公安学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一、建设目标

“十三五”期间，实现公安学学科建设水平和实力整体提升，重点建设发展侦查学、治安学、公安管理学等专业，建立以质量为主导的公安专门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具有明显特色和比较优势的学科方向，培育具有较大学术影响和较强竞争力的省部级学科（创新学术）团队，完成一批省部级高层次、高质量的科研项目和成果，力争取得公安学一级学科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实现公安学学科走在国内省属公安院校前列的目标。

二、主要内容

（一）学科建设

1.学科方向建设

以凝练学科方向为突破口，充分挖掘学校的比较优势，重点建设好侦查学、治安学、公安学基础理论等二级应用支撑学科，把涉藏国内安全保卫、公安情报学作为重点培育的方向。

2.学科特色打造

以地缘优势和特殊警务需求为依托，突出公安实战需要，围绕解决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建立起明显区别于其他公安院校的特色和优势。

3.学科队伍建设

建设一支既精通公安职业领域实践又具有较高理论水平的教学科研队伍，树立“按学科进人才、以学科造人才”的理念，积极引进和培养高层次、高水平的学科带头人，努力打造具有相应规模的学术骨干队伍，形成一批在省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科团队。

4.学科平台建设

整合内外资源，加强学科平台建设。以四川公安智库建设为依托，打造“四川公安论坛”品牌；进一步加强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社会治理创新研究中心”和四川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四川社会治安与社会管理创新研究中心”建设，努力办好“涉藏警务论坛”，形成集科学研究、研究生培养和社会服务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基地平台。

5.学术交流

积极申报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形成浓厚的学术研究氛围，建立健全学术交流机制和经费资助平台。与省内公安机关建立长期合作、协同创新的学术研究团队；与国内公安院校、普通高校建立长期稳定的学术研究和交流机制；与国(境)外相关高校、科研机构或警察教育部门等建立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相应的长期合作项目及工作联系。

6.服务社会

大力推进公安学学科建设与公安“四项建设”、反分裂反恐怖、社会治理创新等重要领域的对接，大力推进校警合作、

校地合作，加大产学研用协同发展，推进科研成果转化，以优秀的学科建设成果服务公安实战需要，引领公安科技发展，促进社会科学文化教育事业进步，为公安工作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智力支持。

(二) 专业建设

1.完善专业布局

按照学校的总体发展方向，围绕服务公安工作，为公安实战培养人才的思路，加强侦查学、治安学、公安管理学等专业建设，完善禁毒学专业办学条件，努力开办行业急需的新专业方向，形成更加科学合理的公安学专业布局。

2.特色专业建设

结合区位优势，打造国内安全保卫、治安学专业（涉藏治安管理方向）等特色专业及专业方向，利用与藏区公安机关的良好协作基础，动态掌握藏区警务对人才的现实需要，在藏区建立专业实践教学基地，校警合作，共育人才。

3.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优化公安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人才培养标准，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培养学生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品质。积极推进教学改革，完善“教、学、练、战”一体化教学模式，健全公安学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积极推进教学改革

立项研究和成果转化，力争5年内实现公安学专业教学改革成果获得国家级奖励。

4.师资队伍建设

通过外引内培，优化师资配置，提高公安学教师专业化水平。按照职业教育要求，大力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认真落实“双千计划”，鼓励公安学理论教师深入公安实战部门培养警务实战能力，积极挖掘公安实战教官资源；鼓励非公安专业教师向公安学专业教师转型发展；加大教师进修培训力度，力争5年内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高水平师资队伍。

5.课程体系建设

以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理念为先导，以优化知识结构、培养警务实战能力为出发点，优化公安学专业课程结构，构建新的知识体系和能力体系，及时更新教学内容，加强课程整合和课程群建设，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体系。加强公安学专业课程教材建设，做好优秀教材的选订工作，积极推进校本教材的编写开发工作，突出涉藏警务特色教材和执法规范化实务教材建设。积极推进公安学专业案例库建设，鼓励教师开展案例教学、仿真教学和讨论式教学，逐步实现教学方法和手段的现代化。力争5年内建成2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和精品资源共享课，出版15部涉藏公安专业特色教材和执法规范化实务教材。

6.专业教学条件建设

加大公安学专业实验室建设力度，推进侦查学、治安学、心理学基础实验室升级改造，新建禁毒学、公安指挥专业实验室。加强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改善现有教学基地条件，培养实践指导教师，实现每个专业有 3-5 个稳定的标准化实践教学基地。加大专业教学图书资料和公安信息化教学平台建设，实现每个专业有固定的具有一定规模的图书资料室。建立完善公安专业网络资源系统，保障教学和学生自主学习、体验学习的需要。

第三节 公安技术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一、建设目标

根据现代科学技术发展趋势和我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公安信息化要求，加强刑事科学技术、交通安全执法技术、网络安全执法技术、安全防范技术和消防技术等领域的研究，加快大数据平台建设和网络攻防技术的发展，力争在5年内获得2项国家级科研项目；继续推进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加强优势专业建设，用3-5年将交通管理工程专业建设成为公安部重点专业，将刑事科学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业建成四川省特色专业。通过“十三五”时期建设，公安技术学科的特色更加鲜明、社会影响力明显增强、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专业布局更加合理，满足四川及西部地区公安机关的专业人才与技术服务需求。

二、主要内容

（一）学科建设

1.学科方向建设

围绕公安领域的技术重点与难点，满足公安机关的技术需求，突显学科特色与优势，逐渐在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与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技术等专业领域形成稳定的学科研究方向，在公安技术领域取得有较大影响的科研成果，拓宽科研成果转化途径，提升服务公安工作能力。

2.学科队伍建设

围绕教学和科研工作需要，注重学缘结构与专业背景，按计划逐年引进专职师资和聘任兼职教师。提炼公安技术学科的研究方向和教学改革项目，加强教学团队和科研创新团队建设。注重学术梯队建设，培养一批学科带头人、学术技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

3.学科平台建设

学科平台建设包括重点实验室建设、研究所建设和校内外实验实践教学条件建设。实验条件建设坚持教学与科研并重的原则，满足硕士研究生和本科生教育对学科平台的要求，重点满足公安技术工作网络化、信息化需求。整合公安技术学科队伍及省内外相关研究资源，加快组建公安技术研究中心、城市交通管理研究所、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建成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公安部级重点实验室。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主要在公安机关、企业及科研院所建设，满足相关专业实践教学、科学研究和成果转化的需要。

4.人才培养

在本科人才培养的基础上，集中公安技术学科的优势资源，加大科研工作与教学改革力度，大力提升教学改革与科研工作成效。在科研、获奖及成果转化等方面，达到公安技术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基本条件，有计划地推进公安技术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申报与建设工作。

5.服务社会

依托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四川警察学院分中心，以川南地区公安技术服务需求为主，拓展学校物证鉴定领域，提高学校物证鉴定所的影响力。以公安机关的技术需求为主，在交通管理工程、刑事科学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等领域开展技术服务的基础上，整合公安技术学科的师资与实验条件，逐步拓展为公安机关服务的广度与深度。

6.机制建设

组建公安技术学科建设委员会，组织协调公安技术学科建设工作。构建学科带头人、学术技术带头人、业务骨干培育与激励机制，推动学术队伍建设，建立实战部门业务专家和高等院校专家聘任工作机制。

（二）专业建设

1.专业（方向）建设

大力提高交通管理工程、刑事科学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等公安技术专业的办学能力，结合四川及西部地区的公安技术人才需求，不断完善公安技术本科专业布局，开办公安视听技术和安全防范工程两个公安技术专业方向，努力创造条件，力争将公安视听技术方向建成公安视听技术专业。

2.课程建设

在课程基础资源、网络资源共享课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教材建设等方面有计划地推进课程资源建设，逐渐完善课

程教学体系。在本科教育及公安技术业务培训方面，建设一批在公安院校及公安机关具有较大影响的共享课程资源，建成较完善的基于网络课程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推进省级、国家级课程建设与申报，建成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省级、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遴选专业特色课程的优质自编教材，有计划地推进“十三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建设。

3.师资队伍建设

通过招聘、兼职、学历提升、专项进修、“双千计划”等方式，优化专业师资，提升“双师型”教师比例，提高教师教学与科研能力，培育院级、省级和国家级教学名师。有计划地推进公安技术学科各专业教学团队及其运行机制建设，将优势教学团队建成省级、国家级教学团队。

4.教学研究与改革

不断研究公安技术各专业警种面临的形势和问题，更新专业教学内容，开发新课程。以教学方法改革为重点，不断探索适合应用型、创新型技术人才培养的教学方法和课程设置。利用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科技创新等项目，培养学生独立思考、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精神与能力。持续关注公安技术前沿和公安机关的人才需求，推进课程改革、教材建设和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积极申报公安技术教学改革项目，取得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教学研究成果，在教学成果奖项方面取得明显突破。

5.实践教学条件建设

根据公安技术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重点在工程学科基础、公安技术信息获取、分析与应用、公安技术仿真、核心专业能力培养等方面加强实践教学条件建设，满足不断发展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的需要。根据专业能力培养需要，开发实践教学项目，完善实践教学评价体系，推进实践教学条件开放共享机制建设。根据公安技术专业人才培养规划，推进专业实践教学师资建设。结合公安技术学科各专业的办学规模与办学层次，选择实验教学基础条件及师资资源较好的公安基层单位，建设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加大对基地投入和师资培养的力度，加强基地运行机制建设。

第四节 法学学科与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一、建设目标

以“贴近公安实战，服务公安工作”为导向，加强法学学科建设，推进普通法学专业转型发展。根据国家公安教育发展的总体趋势，密切跟踪专业设置动态，办好现有非公安类法学专业，适时申报公安类法学专业，为法治公安建设培养公安法治人才，为基层公安机关提供人才支持和法治建设服务。

二、主要内容

（一）学科建设

1.学科方向建设

加强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学等二级学科建设，重点扶持已有一定科研优势和基础的学科方向。围绕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形成一批高水平的，具有实践指导意义的教材、课程和科研成果。

2.学科队伍建设

以学科带头人为引领，形成刑事法学、行政法学两个重点学科团队。强化公安法治领域的实务研究，选择若干重点突破方向，与公安实战一线专家组成研究团队，形成对公安执法实务具有指导作用的研究成果。学科梯队建设主要以教研室为单位，重点提高中青年教师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鼓励青年教师通过多种渠道提升学历，重点资助优秀青年教师继续深造。

3.学科平台建设

加强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社会治理创新研究中心”、四川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四川警察执法研究中心”建设，充分利用平台资源，积极申报省级、厅级科研项目，鼓励申报国家级科研项目，争取多出成果、出好成果。通过发布课题、举办研讨会等方式，加强与公检法及其他法律服务机构的联合研究，扩大对外学术交流。

4.服务社会

以“服务学生、服务公安、服务社会”为宗旨，进一步加强法专业的社会服务功能，拓展服务社会的方式。加强同共建单位和基地的协作，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完善激励机制，为“双师型”教师服务地方公检法司和企事业单位创造条件。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联合校外资源，主动参与地方法治工作和法治建设工程，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法律人的智慧。

（二）专业建设

1.课程建设

优化法专业与公安类专业的新型法学课程类型比例。在现有各门课程实践教学环节的学时学分数不降低的前提下，通过“双师型”教师和一线民警、法官、律师等师资力量，加强课程体系中案例教学力度，让学生提高对法律实践的再认识。加大院级精品课程建设力度，重点开发核心课程的教学资源，

按照网络课程建设标准，实现课堂教学和网络教学互相促进，利用互联网平台更好地实现教师与学生的有效互动。

2.师资队伍建设

全面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努力形成良好的爱岗敬业氛围。鼓励专业教师进修深造、参加高层次培训，努力形成一批专业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到“十三五”末，45岁以下教师全部具有硕士学位；鼓励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力争3年内新引进或培养具有正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专业教师5人，形成合理的职称结构。

多渠道、多形式聘任校外专家、知名学者、政法实务部门的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担任客座教授或兼职教师，提高“双师型”教师比例，努力形成一支专兼结合、素质良好、结构优化，具有明确发展目标、良好合作精神的专业教学团队，促进特色专业发展。

3.教学研究与改革

积极开展专业定位、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考核方式等教学研究，鼓励教师积极申报省级以上教研课题。大力推进教学改革，鼓励教师积极申报校级教改项目，并将教改成果及时应用到教学实践当中；努力将校级优秀成果申报为省级教改成果，扩大教改成果的影响力。

在课堂教学中，大力推行案例、仿真、观摩、体验等教学方法，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知识、锻炼技能的积极性。鼓励教师

采用多种教学手段优化课堂教学，形成各自的教学特色和教学风格。在实践教学中，广泛利用社会资源，通过社会实践、专业实习、模拟法庭等多种途径，让学生有更多机会接触社会；邀请知名专家、政法实务部门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到校讲学，为学生创造更多了解法律实务、感知司法实践的条件。

4.实践教学条件建设

加强“模拟法庭”等实践教学平台建设与应用。到 2020 年，争取再建成模拟法庭一座，承办一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比赛。继续加强与现有校外实习基地合作，将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打造为法律人才培养共同体，着力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力。

第五节 马克思主义理论（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发展规划

一、建设目标

深入贯彻全国高校、全国公安院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培养党和人民忠诚卫士为宗旨，以思政课教学改革为突破口，强化科研平台建设，深化学术交流合作，发挥优势、挖掘潜力，持续推进学科发展。“十三五”期间，建设具有鲜明公安院校特色的学科方向，打造高水平学术团队和高层次学科平台，产出一批较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将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成为省部级优势学科，提升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在全省高校和全国公安院校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为“铸造忠诚警魂、培育时代新警、服务公安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二、主要内容

（一）学科方向建设

突出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特色和公安行业特色，凝练学科方向，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下设的“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2个二级学科为重点，进一步聚焦“革命传统与公安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与现当代社会发展问题研究”等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着力培育发展学科主要方向，凸显并形成公安院校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的特点，大力夯实学科建设基础，使学科方向更具有科学合理性和现实针对性。

（二）学科队伍建设

加强学科人才队伍建设，巩固省级教学团队、省属高校科研创新团队建设成果。以教学科研组织建设为平台，以师资培养培训为抓手，以制度建设为保障，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师德高尚、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实施“拔尖人才”和“青年人才”引培计划，着力培养一批政治方向坚定、理论功底扎实、善于联系实际的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骨干教师；加大青年教师引进培养力度，力争在引进和培养高职称、高学历人才上取得突破。设立思想政治教育学科人才培养基金，鼓励并资助学科团队成员参加学科特色项目研究；有计划、有重点地选派教学科研骨干到国内知名学府或出国学习深造，鼓励支持其更多地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

（三）学科平台建设

进一步加强四川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四川警察思想政治研究中心建设。紧密结合公安院校思想政治教育、公安思想政治工作的迫切需要，遴选一批具有重大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课题，进行重点攻关。整合校内外资源，通过开展学术交流、团队创新、协同攻关、社会调研、业务培训、学术评奖等活动，不断推出高水平科研成果。到“十三五”末，力争再成功申报 2-3 个省部级课题，并实现国家级课题零的突破；力争再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科研成果奖。

（四）课程教学改革

按照“全面推进、重点突破、特色打造”的教改思路，有序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构建具有鲜明公安特色的思政课教学模式。

一是深化教学体系改革。强化专题教学体系建设，着力加强思政课教学与通识教育的有效对接，实现思政课教学的全新突破。二是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推进多师互动、文理互动、学警互动“三互动”教学模式，整合优势教学资源，实现最优人才培养目标。三是深化实践教学改革。构建由课内基础实践、课外综合实训、社会全真实践构成的“梯级模块化”实践教学体系，通过现场教学、情景教学、网络教学等多种形式，增强实践育人效果。四是构建考核评价体系。从学习实效、学生实际和科学考核出发，对思政课课程考试模式进行系统化、多元化的改革；加大形成性考核力度，构建“理论考核+实践考核+平时考核”的模块化考核体系，增强课程考核的科学性和实效性。

（五）“青马”培养工程

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养具有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的青年人才。力争每年在全院遴选一批青年教师和学生，采取专家讲座、学习经典、理论研讨、社会考察、学术会议等形式，把青年教师尤其是青年学生的目光和聪明才智引向马克思主义殿堂，关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引导青年师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问

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帮助青年师生比较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进程与理论成果；引导青年师生树立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断提高青年教师、大学生骨干、党团干部、优秀青年学生等青年群体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使青年师生进一步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坚定捍卫者。

第四章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一、发展目标

(一) 总体目标

“十三五”期间，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优化、精干高效、富有创新精神和竞争力的多元化、高层次、高水平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在区域和行业内有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培养一批高水平的教学科研团队，基本满足学校事业发展和学科专业建设阶段性目标的需要。

(二) 具体目标

1. 第一阶段：2016 - 2017 年

按照学校改革发展规划和人才培养规律，科学确定不同学科的生师比，根据学校重点发展本科教育、稳步发展研究生教育、着力发展民警教育培训的需要，保持师资队伍总量稳定增长。

到 2017 年，专任教师队伍规模总量达到 370 人左右，其中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比例达到 60%，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比例达到 35%—38%；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比例达到 60% 以上（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争取达到 12%—15%）。根据学科队伍人才结构现状，培养或引进 1-2 名具有较高水平的学术带头人，10-15 名学术骨干。每个学科具有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每门课程具有 2-3 名主讲教师；重点

学科具备较高水平的专家学者；特色专业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基本建成一支结构优化、素质优良、适应教学、科研和学科发展的高水平师资队伍。

2.第二阶段：2018 - 2020 年

按照学校学科发展规划建设目标，教师队伍规模总量达到 390 人左右，其中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比例达到 65%，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比例达到 40%—45%；具有硕士学位以上学位的教师比例达到 65%—70%（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争取达到 15%—18%）。根据各学科队伍人才结构现状，持续培养或引进 2-3 名具有国内公安教育界一流水平的学术带头人，15-20 名学术骨干。以学术梯队建设为中心，以中青年骨干教师为重点，围绕学校整体发展目标，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竞争力的教学科研骨干，促进师资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到 2020 年，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规模适度、结构优化，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创新型师资队伍，全校师资队伍规模、结构、素质适应学校办学目标，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二、建设内容

（一）围绕学科发展目标，引进和培养高层次拔尖人才

1.根据学科专业发展规划，科学配置人才资源

根据学科发展配置人才资源，围绕重点学科及特色专业，充实学科发展力量，打破系部界限，优化教学科研团队组合，

使教师队伍建设与重点学科、特色专业、课程建设有机结合。树立人才战略思维，处理好学校发展的人才储备与各学科人才需求的关系、人才引进和自主培养的关系。

2.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以高层次高水平人才引进为重点，加大学科带头人、学术领军人及团队建设的力度。面向全国招聘学术造诣高深、对本学科建设具有创新性构想和战略性思维的学科骨干和带头人，汇聚一支以杰出学者和高水平学科带头人为核心的学科队伍。建立高层次人才引进条件、评价机制、绩效激励、配套服务等管理办法，规范高层次人才引进与管理工作。

3.加强骨干教师队伍建设，激励和培养优秀拔尖人才

实施中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设立“中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基金”，每年选拔 5-7 名骨干教师赴国内重点高校参与科研工作，每年选派 20-30 名优秀教师参加相关专业高级研修班，提升教学科研能力。设立著作出版基金，支持中青年骨干教师出版学术著作。鼓励其到实务部门挂职锻炼，提高理论联系实际和实战化教学的能力与水平。

(二) 坚持培养和引进相结合，全面提升师资队伍水平

1.保持师资队伍稳定增长，持续提升师资队伍质量

根据编制空缺情况、岗位需求情况及专业技术人员与行政管理人員比例情况，今后 5 年内每年面向社会招录、考调或引进 15-30 名人员补充师资队伍、学生辅导员队伍、行政管理队

伍，满足教学、科研及管理工作需要。保持一定的人才储备，改善部分学科特别是新学科教师队伍紧缺的状况。

2.着力培育青年教师队伍，促进青年教师快速成长

重视青年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充分利用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平台，为青年教师成长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和服务条件；加强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和入职教育，建立青年教师导师制，充分发挥老教师对青年教师的传帮带作用；组织青年教师参与讲课比赛、论坛沙龙、公安机关实践锻炼等系列活动，不断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水平。

重视青年教师科研能力的培养。通过公安部的专家学者出国项目及“西部项目计划”等专项科研基金，调动青年教师从事科学研究的积极性；选派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青年教师到国外大学或研究机构从事科研与交流；实施“青年教师发展研修计划”，支持青年教师参加国内外专业培训和学术研修，提高学术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支持学术带头人和青年骨干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会议，5年内选送约100人次到香港、美国、西欧发达国家及“一带一路”国家进行学术交流、警务合作及进修培训。

3.拓宽师资来源渠道，形成多元化、开放式的师资来源格局

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争取社会资源，面向社会开放外聘教师岗位，聘请高校、科研院所和政府机关中既有较高学术

造诣、又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各类高层次人才，担任兼职教师或客座教授，拓宽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渠道。到 2020 年，聘请非公安系统专家、学者、教师不少于 50 名。

4.提升“双师型”教师素质，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建立“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管理办法，规范“双师型”教师管理、奖惩与服务工作，引导教师提高教学能力，提升综合素质。到 2020 年，学校“双师型”教师达到专任教师队伍的 40%。

5.依托校警合作，建设兼职教官团队

依托公安部“双千计划”、“三省两铁”项目及全省公安机关的“校警合作”合作平台，推进建设适应学校发展需求的公安机关兼职教官团队。到 2020 年，聘用公安机关兼职研究员、教官不少于 120 名。制定外聘兼职教官管理办法，规范兼职教官的聘任、管理和考核工作。建立兼职教官信息资源库，实现资源共享。发挥兼职教官优势，指导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和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科研）团队建设及校外实习基地建设。

三、保障措施

（一）深化人事管理制度改革，通过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建立健全激励、竞争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

1.深化岗位制度改革

创新公务员制度下师资队伍建设管理办法，结合学校改革发展目标和学科建设需要，确定各类岗位设置比例，专业技术岗位设置优先满足学科、专业及课程建设、创新团队建设需要，确保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和骨干队伍建设需要。根据事业发展需要，完善岗位监督制度，加强岗位责任管理，完善各级各类人员的职位任职条件和岗位职责。

2.完善教师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

坚持“德才兼备、重在实绩”的原则，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师绩效评价体系。充分发挥评价体系对教师发展的导向作用，将教师评价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职称晋升、考核激励的重要依据。根据学科发展的需要和不同岗位层级的特点，建立分层分类考核评价机制，分别制定从刚性到柔性、从短期到长期的考核标准，探索任期考评、同行间业绩考评等符合教师劳动特点的评价与激励办法；完善系部二级管理，健全完善领军人物和学科带头人的考核评价机制。

3.更新用人理念，增强队伍活力

在学校现有编制内，充分发挥编制管理的激励和导向作用，探索推行人事代理制度，加强合同管理，明确工作任务、岗位职责和考核指标，逐步提高人事代理人员的待遇，形成公务员编制与人事代理相结合的动态编制管理机制。

（二）以人为本，全面营造人才稳定发展的良好环境

1.以师德为核心，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

落实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师德考评制度，将师德纳入教师考核指标体系，在教师职称评审、职务晋升、业务进修和评优奖励等过程中实行师德考核一票否决制。

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引导教师争做职业道德标兵。积极实施教学名师培养工程，在选拔校级教学名师的基础上，培养一批省部级教学名师。加大对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和奖励力度，强化典型引领和示范作用，促进教师职业道德素质和优良校风全面提升。

2.加强健康和諧的校园人才环境建设

坚持“以人为本”理念，提高服务质量，注重人才环境建设，以尊重人、关心人、信任人、培养人为视野，大力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校园文化环境，正确处理教师队伍、管理队伍和服务保障队伍之间的关系。

3.保障教师利益

积极为广大教师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发展平台，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将感情留人、事业留人和待遇留人有机结合起来，保障教师切身利益。鼓励创新创业、多干事业、干成事业、干好事业，着力发挥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将人才优势转化为学校的教育优势、科研优势和发展优势。

第五章 科研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提升学校科研发展水平，切实推进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学科建设和专业发展，增强教学科研人员的科研能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公安实战水平，根据学校“十三五”建设发展要求，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目标

以公安理论、公安技术、公安实战、公安教育研究为主导，建构层级有序、优势明显、特色突出的高水平科研平台；打造科研能力突出、协作意识强、学科分布合理的高水平科研队伍；培育学术成果规范、创新性高、易于转化和推广的高质量研究成果，把学校建设成为服务四川公安发展、服务法治四川和平安四川建设的新型专业智库、公安理论与警务科技研究的重要平台。

二、建设内容

（一）科研平台

根据学校教学、科研和服务职能定位，强化统筹推进，健全完善管理体制机制，着力建设和打造三个平台。

1.警务研究平台。整合学校现有研究机构和人员，吸纳校外相关研究人员，加快建设现代警务研究中心和四川警事科学研究院，实现校内外科研资源共享、科研团队共建，搭建四川公安大科研平台。以四川公安发展“十三五”规划和省厅改革

项目的重点问题和公安实战中的疑难问题、公安教育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为方向，积极开展公安理论、公安技术、公安实战和公安教育研究，出版一批专著、论文集、调研报告，研发推广新型警务实用技术数项，报送有影响力的政策建言和决策咨询报告。畅通国内外警务交流渠道，传播警务研究最新成果，推进警务研究成果评价、评奖和成果转化。

2.学科研究平台。充分发挥现有学科资源优势 and 人才资源优势，整合社会（行业）优势资源，创新实施学科共建计划，力争在公安学或法学领域建设省部级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在公安技术领域建设省部级重点实验室 1 个，培育省部级科研创新团队 1 个，新建省属高校科研创新团队 5 个。

3.新型智库平台。加快推进四川公安智库建设，汇聚校内外公安研究专家，组建高水平的决策研究咨询团队，充实专家资源库，完善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校警合作”，以公安工作、公安改革的重大问题为方向，加强系统性、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研究，引领现代警务理论研究、警务技术革新和推广，为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智力支撑，为上级机关提供政策建言，充分发挥科研服务实战、服务决策和服务社会功能。

（二）科研项目

鼓励教学科研人员广泛开展所涉学科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着力培育公安学、公安技术、公安法学以及马克思主义理论方面的研究项目；全面实施“涉藏警务特色打造工

程”，重点围绕藏区战略安全、政治稳定、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基层基础、群众工作、法治建设、人才培养等重要领域等开展理论创新研究，彰显学校教育和科研特色。重点支持国家和行业急需的项目研究，力争实现国家级科研课题立项 3-5 项，省部级科研课题立项 10-15 项，厅局级科研课题立项 200 项。

（三）科研能力

鼓励青年教师积极申报和参与科研项目，完善“传帮带”工作机制；鼓励学校教师与公安实战单位、科研院所等人员共同开展课题研究，实现优势互补。以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等为重点领域，围绕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公安工作、公安教育、学科发展、专业建设及人才培养等重点内容，广泛开展学术研究、学术讲座、学术交流、专项培训等活动，使学校教学科研人员的科研素养、科研能力显著提高。

（四）科研管理

修订完善科研管理制度，规范科研管理活动。重点围绕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等领域强化科研项目培育，改革科研奖励制度，重点支持基础原创性成果、前沿技术研究成果、适用新型技术推广成果和专利成果。进一步加强科研信息化建设，力争成果管理智能化、成果报送快速化、成果转化高效化。

（五）科研成果转化

加快警务科研协同创新，完善“战学研”一体化运行机

制，建立科研成果分层分类转化机制，构建科学合理的转化平台，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加强对教学科研人员的培训，提高科研成果转化的意识和水平。

（六）学生科技创新

完善学生科技创新制度建设，支持学生广泛开展科技创新活动，强化专业教师对学生科技创新活动的指导，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大赛，支持学生参与各级各类项目研究，鼓励学生独立开展科研活动。

（七）学术期刊

以提升学术影响力为目标，以服务公安工作和学校发展需求为导向，以品牌栏目（“藏区社会治理”专栏等）为载体，充分发挥学报的载体功能、窗口功能和智库功能，把学校学报建设成为学术研究、学术交流与传播平台。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强化意识

切实加强科研工作领导，增强“科研强校、特色立校”意识，把科研工作纳入学校发展总体规划，把科研工作纳入各教学系部的年度考核。建立定期专题研究科研工作制度，健全完善科研工作经费投入、硬件建设等工作机制。

（二）完善制度，优化管理

健全完善科研工作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提升课题申报质量和课题立项率，营造严谨治学、求真务实的学术氛围，遏制

学术不端行为和浮躁作风。强化科研管理部门与教学系部的互动、协作和对外交流，建立科研管理数据库，增强科研管理的透明度，提高科研管理质量和效率。

（三）加大经费投入，规范资金使用

进一步加大科研经费的投入。加强项目管理，对项目过程实行全要素管理，规范资金用途，强化项目经费的预算及审计监督，提高项目的完成率和经费执行率。

第六章 信息化建设规划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信息化建设，整合、优化、共享教学资源，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增强学校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实现建设具有鲜明区域特色的国内高水平公安本科院校的目标，根据学校“十三五”建设发展要求，制定本规划。

一、建设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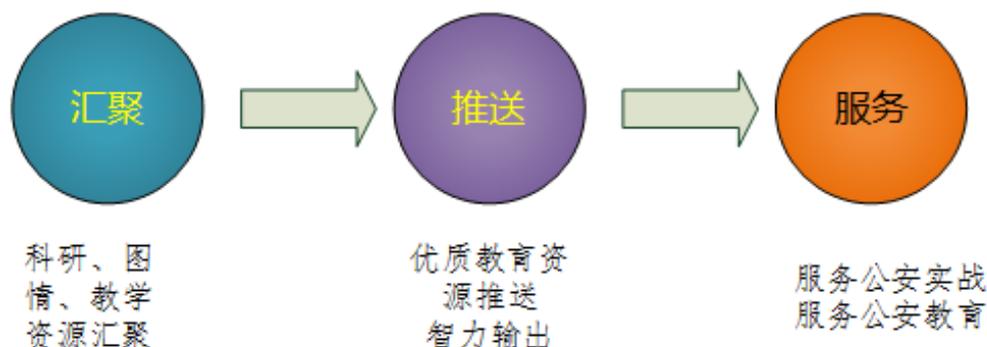
（一）公安网建设目标

1.实现三个目标

主动适应公安信息化发展步伐，按照全省公安信息化建设的整体要求和部署，搭建高速、有效的核心骨干网络和应用平台，实现公安教育和公安实战资源的汇聚。

建立“校警合作”的信息纽带，主动推送学校优质的师资、课程、科研和图情资源，建立公安实战讨论室，实现理论研究与公安实战适时融合。

建立网络化的协作创新平台，提供全局或局部的信息化建设解决方案，为公安教育和公安实战研究提供信息引擎。



2.构建六大模块

搭建网络化、开放式的课程教学平台，实现专业教学资源向公安部门和全校师生推送，拓展各层级学习者学习的时间和空间，为公安教育改革发展和公安民警素质能力提升提供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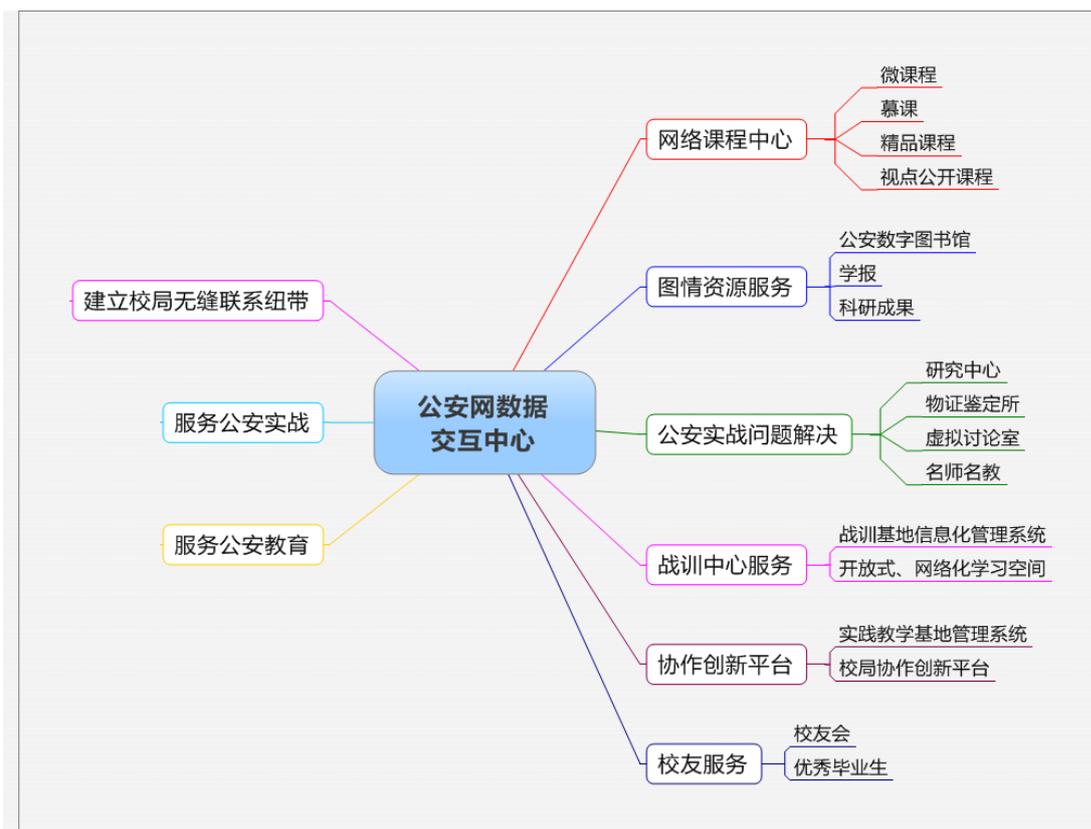
提供图情资源服务，主动向公安一线推送学校数字图书资源、学报及科研成果，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和应用。

通过建立研究中心、物证鉴定所、名师名教网络服务平台及虚拟讨论室，实时为公安实战提供智力支持，打破时空界限，建立教师与实战部门广泛互联互通互动渠道。

建立战训基地信息化管理系统及提供开放式的学习环境和网络化的学习空间，服务于战训中心、战训基地的建设和发展。

建立协作创新平台，通过信息化纽带实现与实践教学基地的无缝联系，聚合学校、公安实战及管理部门的人力资源，进行公安信息化解决方案和产品研发。

搭建校友服务网络平台，建立校友会及优秀毕业生栏目，增强学校的向心力、凝聚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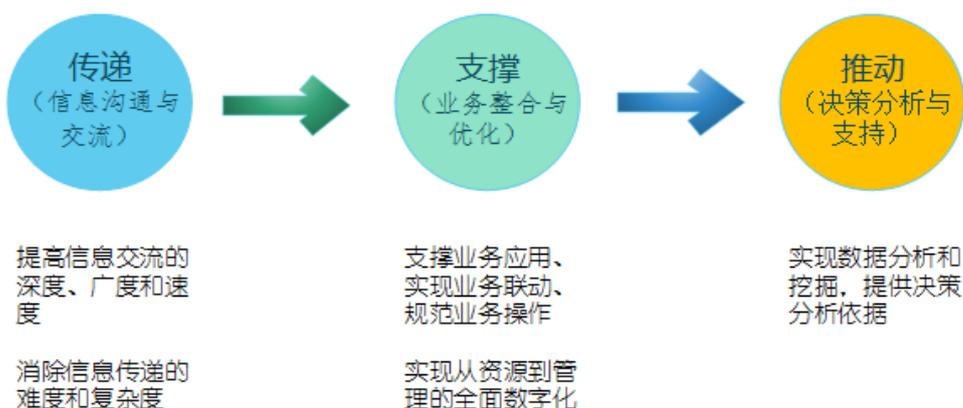


(二) 校园网建设目标

全面整合学校现有工作流程，大力推动云服务的建设与应用；以师生为中心搭建创造、发现、储存、组织、交流、传播知识的信息化环境；实现信息资源数据化，为实现管理和决策的科学化、服务的有效化提供支撑；并逐步构建起具有环境感知（传统网络与物联网融合，感知人、财、物信息）、无缝互联（无线网络完备，驱动业务协同和交流通讯）、数据支撑（数据应用支撑服务整合和趋势分析）、开放环境（推动校园网内外的环境融合开放，支持资源和空间的拓展）、个性服务（提供统一便捷、智能、聪慧的信息化服务）等功能的智慧校园。

1.实现三个目标

以互联网理念下的移动化和社交化的服务落地，着重于用户体验，推动云服务建设与使用，全面整合全校现有工作流程，以流程驱动取代资源驱动，以大数据分析为支撑，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服务的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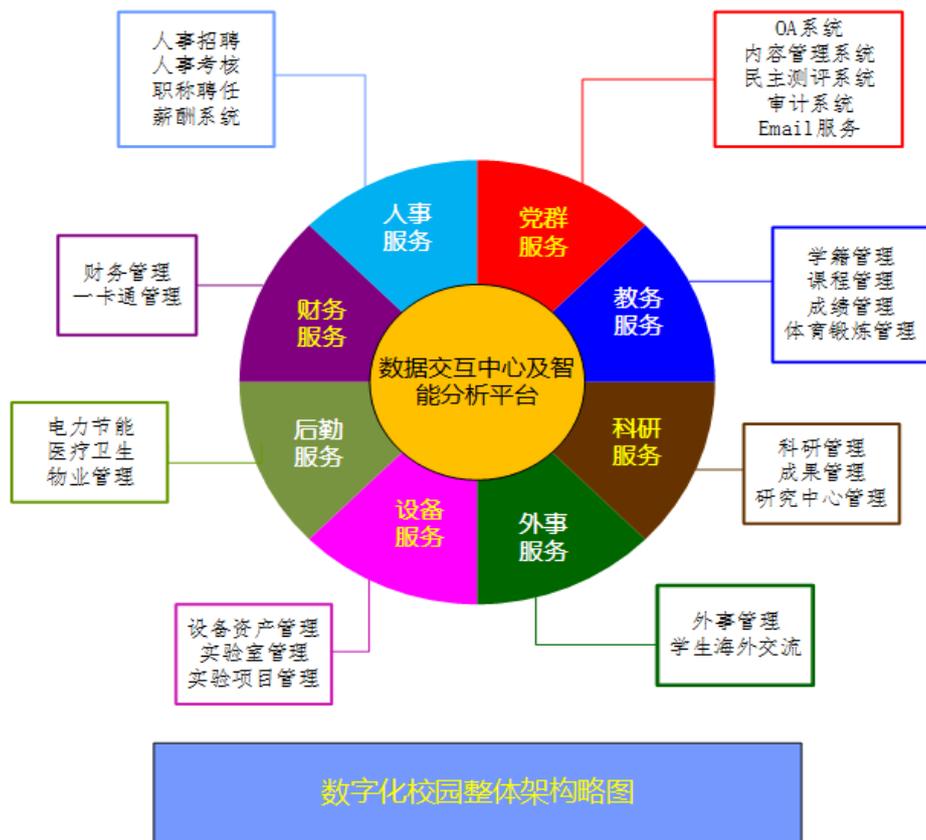
2.建设四大核心平台

建设、完善基础平台，构建网络、服务器、存储云平台，支撑学校信息化应用。

建设数据交互平台，整合现有业务数据，实现全校数据共享、统计、挖掘。

建立信息发布与交互平台，构建云端网站群服务系统（主页建站系统）、分散的客户服务体系（如虚拟客户中心），完善网络化的教学、学习环境（如课程中心、开放式学习环境），开发交互式社交软件及加强深度应用。

建立流程管理和决策分析平台，统一流程管理，实现智能分析。



二、建设内容

(一) 进一步建设和完善信息化网络基础设施

1.全面建成高速、稳定的校园网。校园网对全校建筑的覆盖率保持 100%，师生校园网入网率超过 90%。出口带宽不低于 12G。完善校园网多链路的负载均衡、安全管理，实行多种精确的带宽和流量控制策略，切实提高网络运行管理的专业水平。

2.大幅度提升无线校园网建设与管理水平。无线网覆盖全校全部办公区、教学区、学生生活区的所有建筑，以及校园内主要室外空间。扩大无线校园网容量，实现无线用户的应用快速漫游功能，健全无障碍上网管控机制。适应多种智能终端自由接入，实现普遍时段、普遍地点、多终端的移动上网。实现

有线/无线网的一体化安全管理。

3.构建多业务集成为一体的“云”校园网系统。基于虚拟技术和云架构，整合校园网主网与各业务专网，实现不同业务流的流量隔离。进一步升级、调整和优化校园网技术结构和网络资。建立起大容量、高性能并具备多种远程接入模式的 VPN 系统。

4.探索拓展新技术条件下校园网功能。探索 IP 技术、4G 及物联网技术条件下，对校园资产、设备和能源调度实现数字化、智能化跟踪管理，实现全方位的数字化校园安全监控，打造绿色、低碳、智能的校园网络环境。

(二) 建设高效节能的新一代云数据中心

1.建立服务器托管中心。采用虚拟化、集群等技术，着力解决当前学校信息资源分散、利用率差、高耗能、高空间占用的问题，提高资源的利用率，降低耗能、运维等成本。建立具备双路供电、恒温恒湿、40KVA8 小时不间断电源保障、42Ux12 的服务器容纳空间的服务器托管环境和运维保障机制。

2.建立高性能计算中心。整合学校高性能计算资源，采用各类高性能计算集群设备、先进的高性能计算中间件支撑系统，利用并行计算技术，构建高性能计算服务平台，为学校各学科的发展提供协同高性能计算服务。高性能计算中心按照最高理论值拟建设 192 个虚拟服务器，可动态分配单台虚拟服务

器 2 至 16 核计算能力， 2G-32G 实时运行内存。

3.构建学校公共网络存储系统。建立满足学校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存储需要的大容量、可扩充、可动态调配的存储系统、离线备份系统和异地容灾中心，确保学校重要数据资源的安全备份。基于云计算技术，提供面向部门和用户的个性化计算、存储、空间以及公共网盘等等公共性和个性化基础服务，为实现师生的移动办公和学习提供条件。

4.构建全校统一的新型数据中心管理平台。采用智能化管理软件工具，实现对物理机、虚拟机、存储、网络、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等在内的各项数据中心资源实现统一、动态、可伸缩管理。

（三）实现教育、科研、管理资源数字化

1.教学资源：成立数字化教学资源制作中心，加强网络教学资源库建设，加快课程和专业资源的数字化改造，推动建立各专业教学资源库，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引进国内、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完善教学资源的版权管理。

2.校园文化资源：采取多种方式，加强校内学术、软件、影视、音乐等公共文化艺术与娱乐资源建设；完善网络电视系统，推进学校电视台自办节目的网络点播，为校内师生的教学、科研及文化生活服务。妥善解决资源版权问题。

3.档案资源：积极推进学校档案资源的数字化与网络化，整合力量，建设各类档案信息多媒体数字资源库，实现网络远

程浏览与查询，推动学校档案信息的共享打好坚实基础；提高档案资源利用率，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档案管理服务水平。

4.校园服务资源：将校园的建筑、景观、环境等资源数字化，为校园社区信息化、网格化管理服务打下基础。基于 3D 技术开发学校数字地图。

（四）建设高水平数字校园基础支撑平台

1.制定统一标准与规范。统一标准是数字化校园系统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消除“信息孤岛”的前提。建立包括《网络工程建设规范》、《网站开发与设计规范》、《信息系统开发及数据交换标准》、《信息编码标准》等全校统一的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

2.建设公共数据平台。建设人、财、物、业务信息等各类基础数据库和共享数据库，切实解决现有各部门数据来源不统一的问题；建设全校公共数据平台，构建数据交换平台，实现各信息系统的数据集成、数据共享，以及数据信息的高效利用。

3.完善和优化综合信息门户平台。建设数字化校园信息门户平台，建立个人信息门户，根据用户定制需求，将分散的应用和内容进行聚合，提供统一访问入口，使用户实现跨部门和信息系统的协同工作和交流。

（五）升级各业务信息系统，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和服务水平

1.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学方法的深度融合。全面推进和完善网上教学平台各项功能，建设知识共享和学生为中心的信息化教学平台，创建基于网络的开放、交互、混合型、个性化的新型教学方式。实现教学门户与图书馆、专业资源库、专业档案资源、数字博物馆资源的整合，满足用户个性化订制需求。建设交互式仿真专业虚拟实验室和实验教学训练系统，创新实验教学模式。

2.以信息化手段加强科研工作统筹管理力度。整合科研资源数据，立足实际需求，建立学校科研管理与统计分析平台、科研协作平台，建设科研软件库、大型仪器设备数据库、学术资源库、科研项目库等重要的科研数据库。建立科研数据与成果的网络共享机制，为全校主要实验室和学术带头人建立专门的知识库和信息发布平台。提升科研装备数字化水平，建立学校大型仪器设备与开放实验室资源共享平台，有效整合各种计算资源、数据资源、网络通信资源，为科学研究提供更人性化支撑和服务。

3.建设完善一卡通系统，建立数据挖掘、分析与决策支持平台。大力推进管理与服务信息化，改造优化传统业务流程，加速信息流动共享，提高管理服务效率。完善和优化“校园一卡通”系统，建立数据挖掘、分析与决策支持平台，提高学校科学管理和服务水平。

4.建设全校网站群系统及信息发布系统，规范学校自媒体

建设与管理，统一信息发布平台。构建统一的“网站群”系统，将全校网站统一建设，学校门户网站和各单位、学校网站共享一个后台管理系统，由学校信息化职能部门统一进行系统技术维护，避免重复投资，保证学校网站的整体安全。整合学校电子屏、电视墙、网络终端等信息终端资源，规范自媒体建设与管理，建立的多媒体信息统一发布平台。

（六）建立专业高效的信息技术管理服务体系

1.加强信息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以问题为导向、以用户为中心的信息技术服务体系。建立 7*24 小时网络和信息系统实时监控体系和服务体系。成立一站式 IT 服务台和呼叫中心，统一受理校园网、信息系统、一卡通、公共 IT 设备、机房、数字网络资源等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完善各职能部门、服务部门受理服务的联动机制。

2.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管理部门、二级单位、用户”三级责任机制，切实保证学校各项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的落实。坚持做好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运行监测的管理技术手段，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保护能力。不断加强教育和培训，提高师生的网络信息安全保护意识。

3.全面提升全校师生的信息化素养。师生员工的信息化素养高低，决定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能否充分发挥应有的效益。信息技术服务部门要联合教学、科研、图书馆、档案馆、工

会、团委、学生团体等业务主管部门和群众组织，以开展培训、咨询、交流、课题立项等方式，促进师生利用计算机、网络等手段开展教学、科研和管理。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要求

坚持学校信息化建设统一领导，进一步明确并强化信息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为建设工作领导机构、实验与设备中心作为建设管理主管部门的职能定位，加强归口管理，做到领导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全面规范、切实保障信息化建设目标任务的顺利实现。要按照国家和四川省关于高校信息化建设工作要求，主动把握科技信息化发展前沿和先进模式，积极跟踪四川公安教育训练改革发展对科技信息化提出的现实需求，充分认识信息化建设发展对于学校办学事业发展的基础性、支撑性、必要性和紧迫性，坚持“协同、共享、应用”和“支撑、服务、引领”，进一步明确改革任务的总体目标和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并持续提升科技信息化服务公安人才培养、服务公安教育训练、服务公安实战的水平能力。

(二) 立足统筹规划，强化合力推进

信息化建设作为系统工程，涉及学校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的各个方面。要围绕规划确定的建设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强统筹协调，做好顶层设计；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强化协同创新；进一步加强建设管理，注重建设资金投向和项目建设的科

学性、合理性；进一步加强部门工作协调，明确分工协作，形成建设合力；全面有效推进学校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加强工作衔接，加大经费保障

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规划与学校“十三五”规划、四川省公安发展“十三五”规划之间的衔接。切实加强和省公安厅、教育厅的工作对接，积极争取政策和建设经费支持，努力拓宽资金渠道。要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将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经费纳入学校“十三五”期间建设预算予以保障。

（四）健全工作机制，促进效能提升

将信息化建设管理、运维管理、安全管理等机制建设作为全面保障工作推进和效能提升的重要环节，防止只重硬件建设，忽视制度机制“软件”建设的倾向。一是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制度机制，加强建设工作全程管理，保障资金投向和项目实施符合规划要求，强化建设质量监督和效果评价；二是围绕网络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层级系统管理与运维机制，明确管理、运行、数据维护、技术支持等职能部门与责任主体，提升管理运行效能；三是建立完善安全管理责任机制，强化安全管理的技术实现和储备，持续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四是努力汇聚校、局、企等单位（企业）的人力和技术资源，积极推动协同创新机制和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化建设平台和资源研发能力，为规划实施提供人才保障和技术支撑。

第七章 民警教育训练规划

为贯彻落实省公安厅党委《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改革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公安机关“战训合一”实施意见》精神，坚持以服务公安为宗旨，以服务实战为导向，以提高质量为核心，按照“全校一盘棋，训战一体化”的总体思路，全面提升四川公安民警教育训练水平，根据四川省公安发展和学校建设与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目标

按照四川公安警务运行机制改革总体要求，全面推进“战训合一”教育训练体系和示范基地建设，积极推进训练内容、方法模式、制度机制、基础设施全面对接实战，结合学校深化改革任务，以提升教育训练质量为核心，以服务公安工作为宗旨，形成与民警履职发展相适应，专业化、实战化、系统化的公安民警终身职业训练体系，建立符合院校特色、集中训练、常态备勤、快速反应的应急勤务模式，构建领导有力，层级清晰、职责明确、运转有序的民警教育训练组织管理和保障体系，进一步提升学校服务行业、服务社会的能力。

二、主要内容

（一）建成“战训合一”示范基地，扩大教育训练规模

以提高培训质量、服务公安实战和公安队伍建设为目标，树立“大教育、大培训”理念，发挥“双基地”效应，扩大培

训规模，实现培训对象多元化，提升服务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争取在“十三五”时期，年平均培训规模达到5000人次。

1.推进省厅“战训合一”工作。包括定期训练、入警训练、专业训练、晋升训练和教官教师培训等。探索专业训练和新民警入警训练新模式。加强培训工作研究，制定各级各类培训标准，进一步增强培训内容的针对性，不断提高培训质量。

2.拓展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四川基地功能。积极完成公安部训练任务，深化素质强警交流合作，扎实开展藏区公安民警骨干培训，服务藏区稳定。探索与新疆警察学院协同合作新机制，创新反恐专业培训新模式。全力推进四川警察学院现代警务教育训练学院、四川省公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建设。

3.深化“校警合作”。加大培训项目开发力度，打造品牌项目，积极与省厅警种和地方公安机关合作共建，有计划、有重点地在刑事侦查、公安执法、交通管理、刑事技术、警务技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等领域开发系列培训项目，构建“菜单式”培训课程，满足培训对象需求。

（二）坚持特色办训，深化民警教育训练模式改革创新

1.深化教育训练模式改革创新，提高教育训练质量。以“战训合一”定期训练为主线，牢牢把握教育训练与公安实战的契合点，加强内涵建设，深化“教、学、练、战”一体化教

育训练模式的改革创新；在训练方案及标准制定、训练过程、训练考核等环节与实战单位深度合作，实现练战一体化，切实提高教育训练质量。

2.以实战需求为引领，加强课程建设力度。一是注重需求调研，建立“厅、校、局、警”四位一体的培训需求调研机制。按照层次分明、目标清晰、贴近实战、突出重点、服务公安的原则设置培训课程。二是坚持“实战、实用、实效”原则，组织培训内容。紧扣公安民警职业岗位能力培养需求、公安中心工作、警务实战热点难点和维护稳定工作的重点问题建构培训内容，确保课程设置的权威性、针对性和实效性。三是完善民警培训课程体系，建立“课程模块库”。按照警种岗位规范和专业需求分级分类制定训练模块，以民警训练教学团队为载体，构筑公共素质和专业素质相衔接、岗位职责与工作标准相统一、训练内容与工作指引一体化的培训课程模块库。四是加快实施训练大纲、训练手册和微课程开发建设。积极与各市州公安局和省厅警种协同配合，开展精品课程研发推广，组织评选典型课程、战例，充实民警培训课程和案例库，实现民警培训课程的系统化、实战化、规范化。

3.以实战能力培养为主线，改革民警训练方法和手段。以警务活动为中心，以岗位技战术要求为依据，以模拟实战演练为主要形式，以现代科技手段为依托，以实战能力培养为主线，安排训练内容，构建训练模式，实施多元培训方法。通过

理论讲解和模拟演练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加强民警专业技能训练，实现“练为战”、“练为用”。

（三）以民警训练教学团队建设为载体，加强教官队伍建设

立足公安学和公安技术学科建设，围绕侦查、治安、交管、刑事技术、公安信息技术、公安队伍建设与管理、警务保障、法律等，分专业、分类别开展民警训练教学团队建设。按照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的原则，加强教官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支理论功底深、专业能力强、教学水平高的专职教官队伍，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校级民警训练教学团队。

1.树立品牌意识，全面推进民警训练教官培养工程。以民警训练教学团队建设为载体，全面推进和实施民警训练教官培养工程，通过以点带面，使广大教师进一步树立品牌意识，逐步由学历教育教师向兼具民警培训教官的双重角色转变，积极探索民警教育培训规律，促进民警教育培训改革，提高民警教育培训质量。

2.创新教官培养模式，推进民警训练教官库建设。按照公安队伍职业化发展和公安教育训练职业化改革的要求，健全完善教官队伍选聘工作机制，按照专兼结合、择优选聘、动态管理、优胜劣汰的原则，在全省各警种的业务骨干和标兵能手中择优选聘业务教官，建立和完善教官人才库，培养一支规模适度的专兼职教官队伍。利用校警合作平台，加强专兼职教官培

训、使用、交流、管理和考核，有计划地安排学校专任教师到实战单位挂职锻炼，参加公安实战部门的工作研讨和专项行动；组织集体备课说课、优秀课件评选、教学竞赛等，丰富教师的实战和教学经验；落实专职教官知识更新机制，对专职教官在技能培训、进修学习、考察交流、挂职锻炼、调研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切实提高专职教官的业务能力和知识水平。

（四）以民警训练专题建设为载体，加强民警培训学科建设

一是根据警种、专业民警培训的具体情况，按照基础性训练专题、专业性训练专题和专项训练专题，形成适应民警训练任务、体系较为完整的教学专题目录，制订定位准确、主旨鲜明、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民警培训教学专题建设规范》。使培训真正做到突出实战、讲究实用、追求实效。二是在民警训练教学团队建设的基础上，有计划、有步骤地建设训练专题，力争3年内建成10-15个具有实战性、指导性和前瞻性，针对公安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的训练专题。

（五）围绕公安中心工作和公安实战，开展民警训练课题研究

以公安“四项建设”和“六种能力”提升为主线，围绕公安工作和公安实战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务实地开展课题研究，努力做到科研选题来自实战，科学研究围绕实战，科研成果服务实战，为民警培训提供科学的理论指导和依据。

（六）健全民警培训教学质量监控、保障和评价体系

树立民警培训质量意识，加强对教学训练质量的监控。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教学督导制度和教学质量评价制度。通过教学督导、教学测评、教学座谈、个别访问、教学检查评比等多种手段，对教学质量进行考核评价，完善民警培训教学工作评价体系。

（七）建立民警训练网络平台，推进信息化建设

推进信息化手段在教学训练中的应用，利用公安民警训练信息化平台，建立民警个人训练电子训历制度，实现对民警训练工作全过程、全方位、精细化管理；开发各类仿真训练系统，引进和研发仿真训练设备，抓好模拟仿真训练手段和战训数据电子资料建设；完善训练流程网上管理和在线学习、在线考试等功能，建立扁平化指挥调度体系和基地物资储备物联网管理模式。

（八）完善战训基地基础设施和战训装备建设

根据学校转型发展需要，按照省厅《战训基地建设指导意见》和《战训基地规范化设置标准》，围绕集实战训练、屯警应急、物资储备、服务保障等一体功能，建设和完善民警综合实训基础设施。按照《四川省公安厅战训基地战训装备目录》规定，以满足实战训练需要为前提，优先配备“战训合一”定期训练任务必需的警用装备和训练器材，因地制宜地配备各种教学设施设备，应急处突装备、视频通讯设备、抢险救护设备

等装备器材，满足常态值班备勤、机动应急作战任务的需要。

（九）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构建战训文化新格局

完善思想政治工作机制，开展重大主题教育活动，规范仪式教育，充分应用网站、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时代性和感召力。推进战训基地阅览室、健身房、陈列室等文体场所建设。

（十）加强校际交流，推进深度合作

继续保持同上海公安学院、深圳市警察学校的交流合作，借鉴其它公安院校和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基地的办学办训经验，积极搭建东西部地区民警教育训练合作平台，开展全方位的合作交流，扩大合作成果。

第八章 办学条件建设规划

学校历经多年建设，办学条件有了较大幅度的改善，教学、科研、实验实训等主要办学用房的面积和设施，均达到或超过教育部规定的“普通高等学校建筑面积指标”，为学校的内涵建设奠定了基础。但是，目前学校办学条件与发展目标仍存在一定差距，图书资料、实验室、体育场地、警务技能训练场馆、学生宿舍、校园道路、环境文化等设施条件仍需健全完善。

第一节 图书馆建设规划

“十三五”期间，图书馆将以最新颁布的《普通高校图书馆规程》（教高〔2015〕14号）为指导，坚持“读者至上、快速高效、注重特色、优质服务”的理念，始终把为学校教学、科研服务作为工作重点，按照学校办学定位，根据学科专业建设和培养目标，构建更加有力的文献资源保障体系。

一是深化文献信息资源建设，加强公安业务资源建设，突出公安院校馆藏特色，重点建设以公安、法律类文献为主要特色，兼顾其它学科的文献资源保障体系。“十三五”期间，藏书量达到100万册，生均150册以上（超过教育部规定的生均100册以上），每年生均增量达到教育部规定的4册；电子图书

达到 100 万册以上，其中外文电子书 4 万册以上；数字资源总量超过 40 种。二是加强优势资源及特色服务建设，深度开发公安特色馆藏。建成自建特色数据库 8 个以上，包含全文数据总量不少于 1 万条。三是不断改进图书馆软硬件设施，紧跟现代图书馆的发展方向，提高学科服务能力，不断满足教学、科研、管理需求。四是加强文献检索课程教学和研究工作，牢牢把握现代高校图书馆的发展方向。五是加强人才建设，以适应学校现代化图书馆发展的需要。六是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有计划地与全国公安院校和省内高校达成协作关系，共享资源，将图书馆建设成为学校和全省的公安教育情报信息中心。

第二节 校园环境文化建设规划

围绕“铸造忠诚警魂、培育时代新警、服务公安工作”的育人理念，以大学文化、公安文化、传统文化为主要载体，全方位打造校园文化环境，形成具有鲜明公安特色的校园文化氛围。

做好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全面展现学校六十余年的办学历程，充分发挥其文化传承、激励学生的作用。精心打造“一楼”（第三教学楼）、“三廊”（“中国公安史”、“中国公安教育史”文化长廊和“精忠报国”爱国主义教育长廊）、“三基地”（龙透关、英雄墙、长庚宫）、“三广场”（志祥广场、建云

广场、多功能文化广场)，用优美的校园景观和丰富的文化元素影响和感染学校师生，陶冶高尚情操，激发爱校爱国热情，培育警察职业素养，促进大学生成长成才。

第三节 基本建设规划

一、建设目标

根据公安部对公安院校建设发展的总要求，将主要教育资源用于公安类专业教育和在职民警训练。根据现行教师编制、在校生规模和办学条件，以建设美丽生态校园环境，突出公安教育特色，提升教学、科研、学生活动场地和用房质量为重点，以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和办学效益为目标，在保留现有大部分建筑不变的情况下，适当调整校园建设布局，对现有建筑进行优化调整与升级改造，努力建成一所布局合理、功能齐全、设施先进、环境友好、公安教育特色鲜明的高等院校。

二、建设内容

（一）建设学生公寓

拆除学生公寓 3、4 号楼，修建 10000 平方米的学生公寓，改善学生住宿条件。

（二）建设学生创新创业活动中心

在学校全部寝室安装热水沐浴系统后，拆除女生澡堂，在原地修建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中心，规划建筑面积 5000 平方

米，为学生从事创新创业活动提供良好的设施条件。

（三）改造警务实战综合训练场

对现有训练场进行升级改造，针对警务实战训练需要，完善山地、丛林仿真训练场，建设定向越野、搜捕搜救和镭射对战系统训练场（道路、掩体、障碍、监控设备），完善攀岩训练、应急救援、高空训练科目等相关设施设备。

（四）改造校园道路

对学校现有道路进行统一规划和改造升级，扩宽部分路段，完成管网和电气改造。

（五）建设停车场

根据学校发展需要，在学校适当区域规划建设校内停车场，改善校内停车难和交通拥堵问题。

（六）建设警务科技实验大楼

积极争取建设警务科技实验大楼，规划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将学校绝大多数警务科技实验室集于一体，改善优化实验教学环境，为学生专业素质发展和教师教学科研工作提供更好的实验平台。

三、保障措施

为实现“十三五”基本建设规划，学校将积极争取中央与省政府、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和泸州市委市政府的支持，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的资助和投资，多渠道开辟资金来源，推动学校办学条件不断改善。